

中证网讯（记者 马爽）4月13日晚间，中国期货业协会（简称“中期协”）发布2023年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公告（2号）。《期货和衍生品法》已于2022年8月份正式实施，该法取消关于期货从业人员资格的相关表述，同时在人社部《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中，考试已经调整为“水平评价类”。为顺应从业人员管理新形势新要求，中期协正在研究将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调整为非准入型的专业能力水平评价测试。水平评价测试将成为行业机构提供考量人员专业能力的依据之一，而非从业人员从事期货业务的前提条件，其成绩将不再是执业的“入场券”。根据相关法规调整进度，协会正在研究制定相关规定，能够通过其他方式证明具备相应专业能力的人员，可以不参加相应的水平评价测试。